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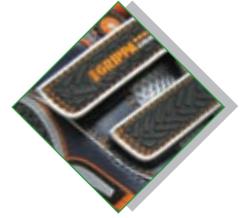


KINGMAKER FOOTWEAR HOLDINGS LIMITED
信 星 鞋 業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股份代號: 1170



年 報
2 0 0 8



目

錄

公司資料	2-3
財務摘要	4-5
主席報告	6-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9-12
董事會報告	13-24
企業管治報告	25-30
獨立核數師報告	31-32
經審核財務報表	
綜合損益表	33
綜合資產負債表	34
綜合權益變動表	35
綜合現金流量表	36-37
資產負債表	38
財務報表附註	39-98

K I N G M A K E R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敏雄先生
黃秀端女士
李鋼先生
陳浩文先生
柯民佑先生

非執行董事

周永健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競正先生
陳茂波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
戎子江先生

公司秘書

陳浩文先生

註冊辦事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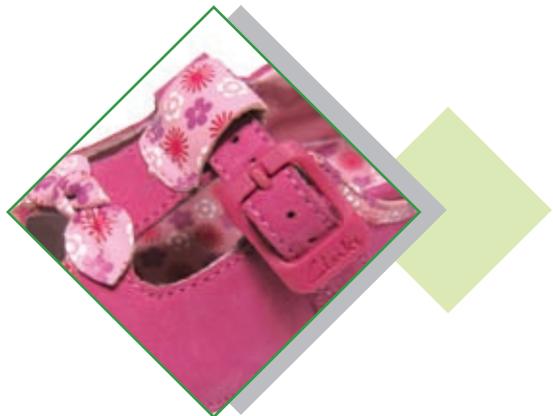
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尖沙咀
漆咸道南17-19號
帝后廣場
17樓



公司資料



律師

王澤長、周淑嫻、周永健律師行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百慕達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4 Bermudiana Road
Hamilton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東方匯理銀行
渣打銀行
恒生銀行
UFJ銀行

股份代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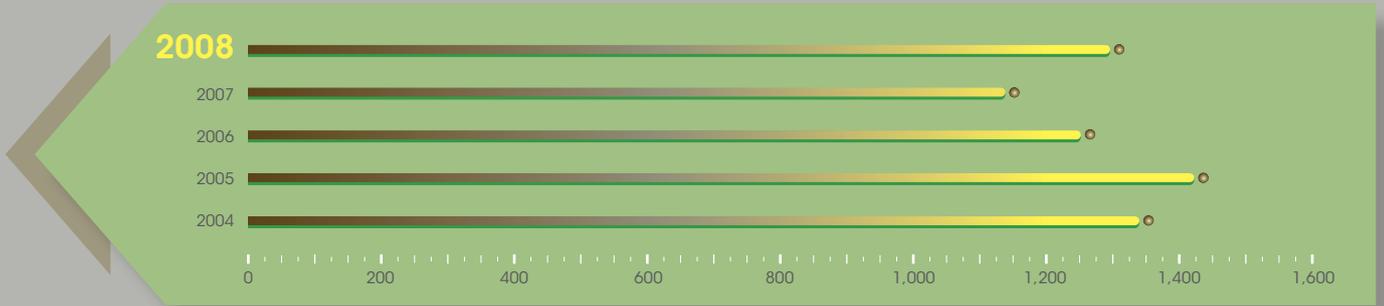
1170

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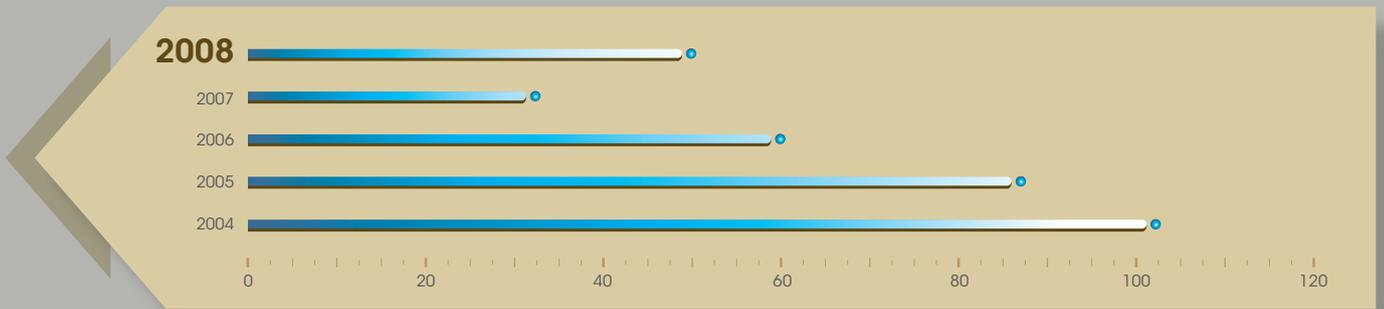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kingmaker/index.htm>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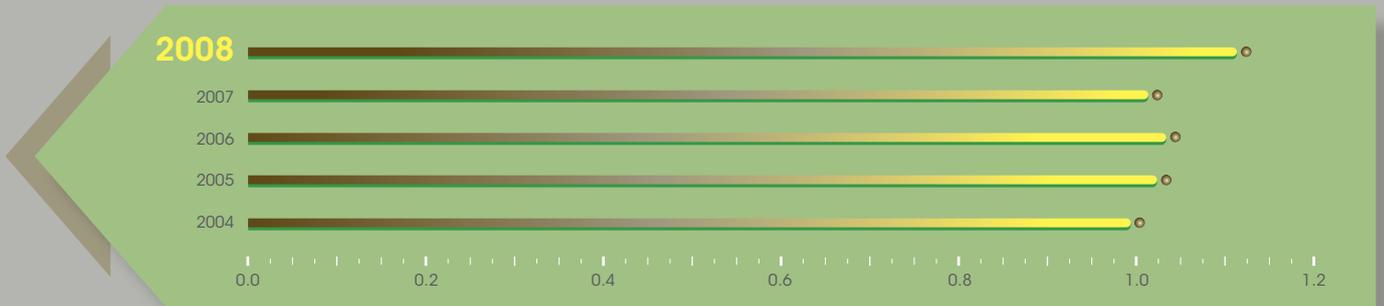
營業額(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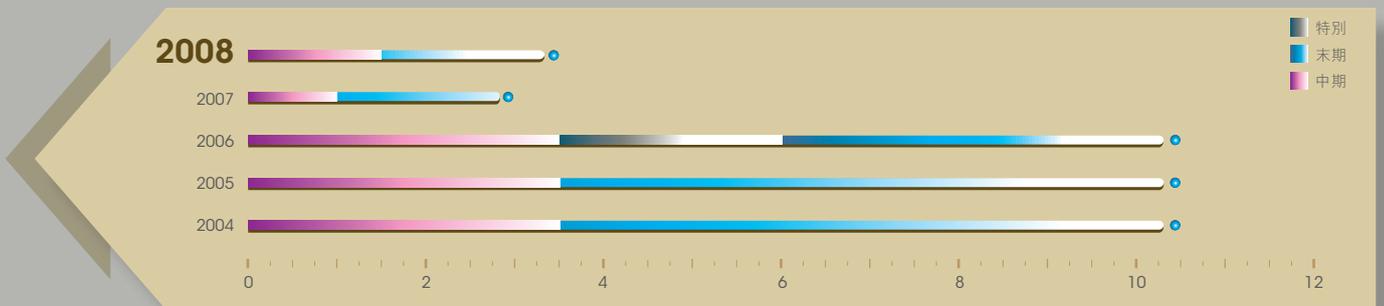
純利(百萬港元)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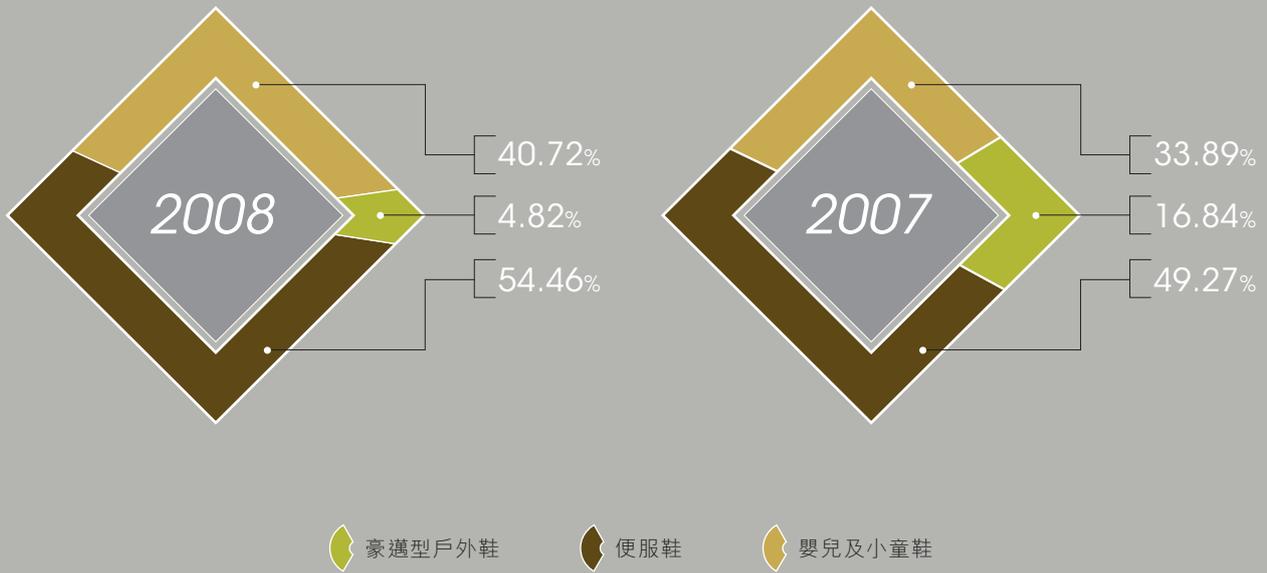


每股股息(港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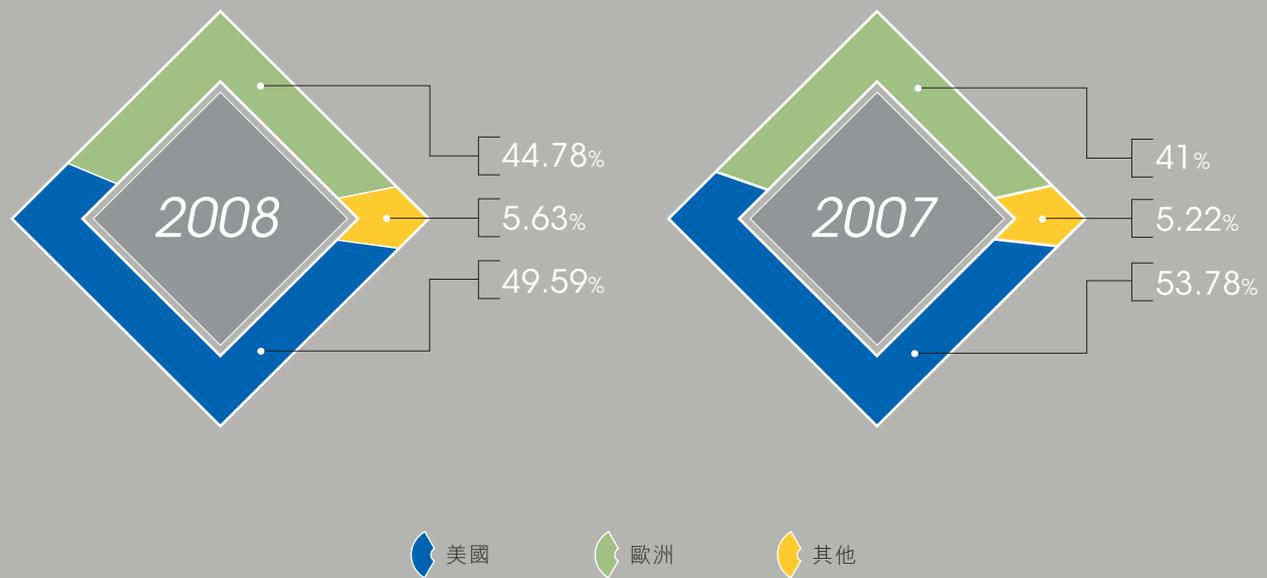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產品分類



地區



主席報告

原油價格急劇上升的消息時有所聞。事實上，自二零零四年起，原油價格一直上升。然而，當油價屢創新高，人們開始轉而關注高油價對經濟其他方面所造成的潛在影響，包括帶動所有原油生產原材料及副產品的成本上升，亦增加所有依靠原油或上述物料進行的製造業務之成本。

這情況導致全球面對通脹壓力，加上美國及歐洲的次按危機，即使可支配收入水平沒有任何重大改變，市場預測消費者將會削減消費開支。凡此種種宏觀經濟因素皆可能對市場需求構成不利影響，且致令成本上漲，實在不宜輕視。

過往的統計資料顯示，在經濟衰退、通脹、甚至低迷時期，美國鞋履市場的表現尚算不俗，足顯鞋履在市場上被視為必需品。對於市況在整體經濟疲弱下有所反彈的觀望，集團一貫保持審慎樂觀，不過對於市場

上任何不利因素，我們必須時刻保持警覺，特別是價格彈性及消費者的負擔能力。

隨著本集團繼續把其生產設施拓展至越南及柬埔寨，該等設施與內地廠房起了相輔相成的效用，而並非取而代之。我們憑敏銳觸覺洞察到內地製造業成本上漲的情況，而成本上漲不僅歸因於勞工工資上升，人民幣升值亦是原因之一。雖然人民幣升值的趨勢經一段時間後可能會放緩，惟人民幣升值是必然的結果。這情況對我們的邊際利潤造成挑戰。即使我們可提高向顧客收取平均售價，從而抵銷這方面的影響，然而在價格彈性原則下，我們要在力保不失競爭力的前提下提高價格，因而收窄了價格升幅的範圍，而這一環是我們一直以來面對的挑戰。

為解決珠江三角洲成本增加之問題，本集團將繼續實行精實生產系統的政策以盡量提升效率。集團亦有計劃將生產基地進一步遷往內陸地區。江西新設施的工



主席
陳敏雄

「全球化外判工序是過去十年的主流趨勢。先進國家的公司已將更多產品和服務外判予發展中國家代為生產...」

主席報告

擴展中國銷售及分銷網絡以覆蓋國內 主要城市和經濟特區

程，預期將於二零零八年稍後展開。董事會將於進一步詳情落實後就此作出匯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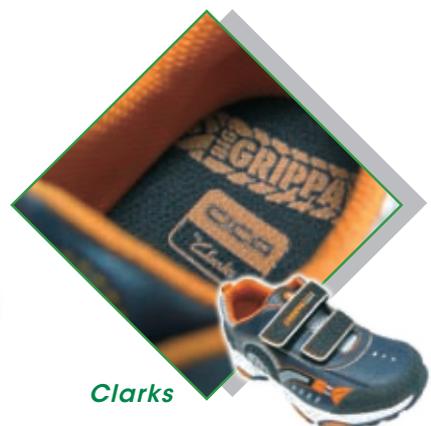
本集團為其本身締造了有利的發展優勢，此乃由於在艱困的營商環境下，行業進一步進行整固，業內汰弱留強，業內如本集團一類規模實力兼備的公司因而受惠其中。

我們對越南及柬埔寨新廠房之表現感到滿意，特別是其為歐洲和美國的客戶增長以及向彼等提供服務提供靈活性。我們計劃增加該兩項設施的生產力，再次印證多樣化發展是分散風險和推動增長的不二法門。

多樣化發展亦可應用於產品研發之上。我們已多次表示，未來路向乃擴展優質休閒鞋履類別，以迎合品牌客戶的特定需要。事實上，我們亦需要不斷強化集團的實力，為客戶提供更多風格創新、尺碼齊備的優

質鞋履，以及加快交貨時間。我們銷售團隊的主要任務，仍然是建立新客戶之聯繫，以及與現有客戶保持緊密關係。為了致力開拓客戶和產品組合，我們的挑戰在於物色並鎖定更多品牌客戶。

展望未來，我們對增長前景審慎樂觀，並相信我們已邁進成功之門，通過集團上下一心的努力，定能為本集團及股東創造最大裨益。前路總是充滿重重挑戰，但我們能夠憑藉隨機應變與及轉危為機的能力昂然向前。集團有賴其優秀團隊繼續為集團竭盡所能。



主席報告

未來計劃及前景

本集團日後之盈利前景，很大程度取決於其能否成功令高檔便服鞋類別取得增長，及提高平均售價。本集團深知，要實現此目標，其需要透過觸覺敏銳而高效率之製造能力，以增強向現有客戶提供產品和吸納新客戶。

越南廠房之產量及貢獻符合本集團預期，按產量及價值計分別增長約12.12%及約16.14%，主要原因為歐洲客戶向亞洲供應商發出之訂單增多。本集團亦喜見柬埔寨廠房順利投產，為集團服務歐洲之現有及新客戶給予有力支持。該廠房可視為越南廠房之補足，亦更具靈活性。預期至二零零八年年底，於柬埔寨將合共有3條生產線投入運作，進一步充實本集團開發歐盟市場之能力。

作為鞏固和促進客戶關係之努力之一，本集團將繼續提升於中山、珠海及台灣之樣本中心現有設施，以加強其產品研發能力。

本集團對其產品之需求預期保持樂觀，尤以高檔便服鞋為然。可是，要實行業務策略並使一切條件準備就緒，本集團須要每一位員工盡心竭力，將機遇轉化為本集團之盈利。集團於二零零七／零八年度之成績令人欣喜，我們期望二零零八／零九年度及往後之業績可更上一層樓。

新業務發展

本集團邁向多元化發展之另一項計劃是涉足內地和香港零售市場。對一直以來均從事製造業之本集團而言，此步無疑屬全新嘗試。管理層將極為審慎地推行此項長遠業務發展。作為起步，集團已於結算日後收購香港一家連鎖店「MOCCA」，並正研究另一些收購項目。

致謝

最後，對於本集團董事及全體員工之盡忠職守及鼎力支持、彼等之專業精神、企業精神及勤奮，本人謹代表董事致以深切謝意。此外，就各股東、供應商、往來銀行及客戶對本集團不斷之支持，本人謹此致謝。

陳敏雄

主席

香港，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八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業績

儘管受到美國經濟可能崩潰及因油價節節攀升令致通脹升溫之憂慮困擾，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仍能達致滿意之增長。

接續本財政年度上半年之良好表現，本集團全年之收益按年增長約13.94%至約1,318,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1,157,000,000港元)。有關增長反映本集團進一步擴大高檔便服鞋類別之策略奏效，該產品類別具有較高之平均售價(「平均售價」)，故帶來較優厚之邊際利潤。該表現突出之產品類別之貢獻佔整體收益約54.46%。

在進一步增加產品結構中利潤較豐厚之高檔便服鞋類別之比重，因而實現更高平均售價下，股東應佔是年純利增長約49.15%，至約50,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34,000,000港元)。

美國仍然為本集團最大的市場。信貸收縮加上通脹升溫，令人日益擔心經濟衰退將至，及其對零售市場之影響。本集團之美國品牌客戶理所當然對於發出訂單態度更保守。雖然整體環境令人憂慮，本集團本年度對美國出口仍取得約5.22%增長，此事表明本集團在

研發能力方面之優勢，及具體回應客戶需要以爭取並維持客戶支持，在競爭上發揮了關鍵作用。

每股盈利為約7.69港仙(二零零七年：約5.16港仙)。為答謝股東一直以來之鼎力支持，本集團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

業務策略

專注生產優質高檔便服鞋產品之策略已證明可作為推動增長之原動力，並繼續為本集團之重點業務。在實際運作層面，本集團除了提供更完善之原設計製造及原設備製造服務外，將繼續通過位於東南亞之生產基地，為品牌客戶提供度身訂造之高檔產品製造方案。

過去數年，本集團通過兩條截然不同但均十分重要之渠道積極擴展業務，其一為透過集團現有客戶基礎增長業務，而為達致此目標，集團先會分析客戶品牌產品之增長形態及其是否緊貼現今不斷轉變之時裝市場。Clarks、Stride Rite(現為CBI集團一部分)及Skechers均在此業務擴張模式下壯大起來。本集團與該等朝氣勃勃之品牌建立緊密合作關係，令此類型之增長具有更深遠意義。另一擴展渠道為，本集團邀



Clarks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請多個國際主要品牌洽商，再確定其是否切合本集團之「合作夥伴模式」。

憑藉本集團在高檔鞋履生產方面穩健之技術配套，與世界主要供應商合作之廣泛經驗，以及強大的跨域生產能力，為搶佔高端領域提供了強大支持。

營運表現

即使本集團於回顧年度有不俗表現，仍無法覆蓋營運環境令人不安及險阻重重之事實。在眾多難題中最惹人關注的是原油價格飆升，令鞋底成本及運輸成本增加。儘管本集團已成功把部分成本增幅轉嫁客戶（反映在平均售價之提高），價格彈性與承擔能力仍有待驗證。高油價之影響更可能會進一步伸展，致有關報道稱民眾縮減消費品開支以抵銷增加之燃料費。

在珠江三角洲地區缺乏富經驗及熟練工人一直以來是本集團面對之難題。實施更嚴格之最低工資規定及人民幣升值，亦加重了中國內地之生產成本。本集團引入「精實生產制度」改進生產周期，幫助提升生產效率及使用率，同時，為品牌客戶生產之高階產品，其較高平均售價亦有助抵銷部分上漲成本。儘管如此，內地勞工問題仍為管理層需密切留意之範疇。

產品組合

明顯地，爭取較高之產品平均售價以保持利潤，為本集團日後之發展方向。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藉提升利潤較優厚之高級便服鞋類別之收益比重達致上述目標，便服鞋類別佔總收益之約54.46%（二零零七年：約49.27%），而嬰兒及小童鞋與豪邁型戶外鞋類別分別佔本集團收益約40.72%（二零零七年：約33.89%）及約4.82%（二零零七年：約16.84%）。本集團將繼續全力為現有和新增品牌客戶開發新類型優質便服鞋產品，並正與某些潛在新客戶積極進行磋商。

跨域生產能力

本集團之核心生產能力包括合共擁有38條生產線之廠房網絡，其中13條生產線位於越南及柬埔寨，25條設於中國內地，當中9條位於中山及16條位於珠海。本集團各個生產設施對於客戶均具策略上之重要性，並協助本集團繼續成為行業內製造優質嬰兒鞋、小童鞋、運動休閒鞋、便服鞋及豪邁型戶外鞋之翹楚。雖然近期世界經濟狀況嚴峻，集團預計現年度鞋類產品仍可繼續錄得增長。

該等分佈於內地、越南及柬埔寨之生產基地，讓本集團在管理層制訂策略計劃及減低所面對之潛在政治及市場風險（包括稅務及配額限制）時，享有更大之靈活度。這種跨地域生產能力亦容許本集團加快其滲透歐美市場計劃之步伐。越南和柬埔寨生產設施對我們開拓歐洲市場尤為關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及客戶組合

來自美國、歐洲及其他市場之客戶訂單分別佔本集團收益之約49.59%（二零零七年：約53.78%）、約44.78%（二零零七年：約41.00%）及約5.63%（二零零七年：約5.22%）。管理層認為，美國與歐洲之間較均衡之市場分佈，既可令本集團把握市場增長契機，亦提供另一風險應對之法，應付任何無法預見之市場不利狀況。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之主要客戶包括Skechers、Clarks、Stride Rite及Elefanten，該等客戶合共佔總產量約96.44%；亦喜獲Ariate及Camper等加入成為我們的新客戶。

成本管理

除了「開源」，「節流」亦為企業有效經營之重要元素。本集團將繼續致力降低行政和銷售開支，並採納保守之流動現金管理政策，確保資產負債狀況維持健康。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重大借貸，而現金及銀行存款約有281,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216,000,000港元）。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營運一般以營運所得內部現金及多間銀行提供之銀行融資作為資金。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繼續維持其審慎及穩健之現金狀況，保持強勁之流動資金，包括現金及銀行存款約281,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216,000,000港元）。由於本集團之買賣活動以美元結算，故大部份現金及銀行存款以美元計值。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來自多間之總銀行貿易融資合共約為267,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52,000,000港元）。於本集團在香港獲授之銀行貿易融資中，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動用約1,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流動資產約626,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526,0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約343,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277,000,000港元）計算，流動比率約為1.82（二零零七年：約1.90），及速動比率約為1.43（二零零七年：約1.3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一直將資產負債比率維持在謹慎水平。於二零零八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長期計息銀行貸款。

經仔細考慮現金淨值結餘及現時可動用之銀行融資後，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具備充足之財政資源以應付其日後拓展計劃及營運資金之需求。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面臨之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中國及越南工廠之現金流量淨額及營運資金淨額之換算。本集團將於有需要時積極利用自然對沖、遠期合約及期權方式對沖外匯風險。本集團嚴禁進行投機性外幣交易。貨幣風險集中由本集團之香港辦事處管理。

僱員、培訓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包括其附屬公司)約有15,000名僱員。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主要根據現時之市場薪酬水平，以及各公司及員工個別表現釐定。其他福利包括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培訓。此外，本集團亦可根據本集團批准之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授出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謹此提呈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本集團主要業務之性質在本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33至98頁。

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九日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董事建議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每

股普通股2.0港仙予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八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有關建議已於財務報表中，按權益項下保留溢利分配於資產負債表列賬。待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有關決議案後，有關股息將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六日或前後以港元現金派發。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之概要(摘錄自各份已公佈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經已重列/重新分類(倘適用))載列如下。本概要並非經審核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收益	<u>1,317,857</u>	<u>1,156,666</u>	<u>1,278,488</u>	<u>1,432,388</u>	<u>1,360,856</u>
除稅前溢利	65,121	39,785	70,360	92,796	108,934
稅項	<u>(14,723)</u>	<u>(5,994)</u>	<u>(10,225)</u>	<u>(4,896)</u>	<u>(5,845)</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年度應佔溢利	<u>50,398</u>	<u>33,791</u>	<u>60,135</u>	<u>87,900</u>	<u>103,089</u>

董事會報告

財務資料概要(續)

資產與負債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9,094	342,758	367,716	378,793	361,21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76,379	74,208	76,064	82,752	84,676
投資物業	4,310	3,060	2,973	-	-
已付按金	2,367	-	-	-	-
會所會籍投資	1,017	1,030	1,045	1,060	-
可供出售投資	1,886	1,693	1,369	970	652
流動資產	626,241	525,614	498,120	456,845	491,652
總資產	1,081,294	948,363	947,287	920,420	938,194
流動負債	343,154	277,136	261,154	239,137	275,214
總負債	343,154	277,136	261,154	239,137	275,214
	738,140	671,227	686,133	681,283	662,980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及16。

股本及購股權

年內，本公司股本及購股權變動之詳情及理由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及26。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概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規定，故本公司毋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行新股。

董事會報告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1,500,000股（二零零七年：無）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總代價（不包括交易成本）約為1,464,000港元。該等股份已由本公司在結算日後註銷。年內，

董事根據股東賦予之授權購回本公司股份，旨在藉提高本集團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而使股東整體獲益。

股份購回之詳情如下：

年／月	購回之 股份數目	每股 最高價 港元	每股 最低價 港元	代價總額(不 包括交易成本)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三月	1,500,000	1.00	0.94	1,464

購回股份時已付之溢價1,314,000港元已自股份溢價賬扣除。本公司亦已將相等於註銷股份面值之金額自本公司保留溢利轉撥至股本贖回儲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董事會報告

可分派儲備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計算，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之儲備總額為73,997,000港元，其中13,021,000港元為年內擬派末期股息。此外，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為70,183,000港元，可以繳足紅股之方式分派。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對五大客戶之銷售額佔本集團本年度總銷售額97.63%，而其中本集團對最大客戶之銷售額則佔本集團銷售額51.94%。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本集團本年度採購額31.22%，其中本集團向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12.44%。

本公司董事、其任何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之任何股東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之任何實際權益。

董事

年內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陳敏雄先生
黃秀端女士
李鋼先生
陳浩文先生
柯民佑先生

非執行董事：

周永健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競正先生
陳茂波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
戎子江先生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條規定，黃秀端女士、陳浩文先生及陳茂波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惟彼等有資格並願於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介

姓名	年齡	職位	任職年數	商務經驗
陳敏雄	55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27	陳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具有逾30年製鞋業經驗，現時負責制訂本集團之整體業務策略及計劃，並主管市場推廣及產品設計發展工作。陳先生為黃秀端女士之丈夫。
黃秀端	51	董事	27	黃女士為陳敏雄先生之夫人，亦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負責本集團之行政工作，具有逾31年製鞋業經驗。
李鋼	53	董事	27	李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負責本集團在越南之整體生產事宜，亦負責制訂及控制本集團品質控制政策及程序。李先生具有逾28年製鞋業經驗。
陳浩文	53	董事	12	陳先生為英國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現時負責本集團之企業融資，亦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陳先生具有逾29年香港會計及財務經驗。

董事會報告

姓名	年齡	職位	任職年數	商務經驗
柯民佑	56	董事	14	柯先生主管本集團之市場推廣及客戶關係事宜，擁有美國南加州大學學士學位及華盛頓大學中國研究碩士學位。柯先生具有逾32年台灣、美國、加拿大及中國製鞋業經驗。
周永健 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58	董事	14	周先生過去28年來一直為香港執業律師，乃王澤長、周淑嫻、周永健律師行之合夥人。周先生主要執業範圍包括公司法及商業法、產權法、遺產事務及民事訴訟。彼為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程序覆檢委員會主席，彼獲委任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及現任香港賽馬會董事會之董事。他也參與多家香港上市公司及一家新加坡上市公司的董事會，亦為香港律師會前任會長。

董事會報告

姓名	年齡	職位	任職年數	商務經驗
譚競正	59	董事	14	譚競正先生，現年59歲。譚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香港執業會計師。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及加拿大安大略省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譚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專業操守委員會及常務覆核委員會之委員。彼亦為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前任會長。
陳茂波 榮譽勳章，太平紳士	53	董事	4	陳先生具有逾30年會計及財務經驗，並為華德匡成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主席。陳先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及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香港稅務學會及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澳門執業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曾擔任香港會計師公會理事會會長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分會主席。陳先生亦為法律援助服務局主席。陳先生亦為數間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公眾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報告

姓名	年齡	職位	任職年數	商務經驗
戎子江	58	董事	3	戎先生為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之董事會主席。戎先生擁有27年之媒體、廣告及消費推廣、製造及零售業經驗，並於美國及亞太區擔任可口可樂公司等跨國公司的高級管理職務，獲得豐富之管理經驗。戎先生曾於多個社區、法團及慈善組織之董事會服務。
香港辦事處：				
黎志恆	41	財務總監	15	黎先生負責本集團之會計及財務管理，具有19年核數、會計及財務管理經驗。
台灣辦事處：				
黃本源	55	高級業務協理	17	黃先生負責本集團台灣業務之市場推廣及客戶關係，具有逾29年之製鞋業經驗。
珠海廠房：				
孫劍翔	53	高級業務協理	2	孫女士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之市場推廣及中國業務之客戶關係，在製鞋業的研發、精實製程及企業資源計劃方面擁有逾31年經驗。

董事會報告

姓名	年齡	職位	任職年數	商務經驗
越南廠房：				
郭建貴	57	高級生產部協理	18	郭先生負責本集團在越南之生產業務，彼具有逾28年製鞋業生產管理經驗。
陳憲裕	49	高級技術及業務協理	14	陳先生負責本集團越南之技術控制程序及客戶關係，彼具有逾21年之製鞋業經驗。
中山廠房：				
劉山騰	46	高級執行協理	16	劉先生負責本集團在中國之行政及營運業務，曾參與協助開拓越南廠房及擁有國際貿易經驗。劉先生具有逾16年之製鞋業經驗。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得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酬金

董事袍金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其他酬金則由本公司董事會參考董事職責、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而釐定。

董事之合約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31所披露者外，年內，各董事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之合約中，並無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實際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所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示，董事於本公司

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總計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直接實益擁有	透過配偶或未成年子女	透過受控制公司			
陳敏雄先生	7,906,250	21,731,250	269,704,752 (附註2)	299,342,252	45.80	
黃秀端女士(附註1)	21,731,250	7,906,250	269,704,752 (附註2)	299,342,252	45.80	
李鋼先生	-	-	269,704,752 (附註2)	269,704,752	41.27	
陳浩文先生	3,200,000	-	-	3,200,000	0.49	
柯民佑先生	1,000,000	-	-	1,000,000	0.15	

附註：1. 黃秀端女士為陳敏雄先生之配偶。

2. 此等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41.27%。

由King Strike Limited實益擁有。陳敏雄先生、黃秀端女士及李鋼先生分別實益擁有King Strike Limited之已發行股本75.80%、22.07%及2.13%。

本公司購股權之好倉：

董事姓名	直接實益擁有之購股權數目
執行董事：	
陳敏雄先生	1,650,000
黃秀端女士	300,000
李鋼先生	1,600,000
陳浩文先生	1,700,000
柯民佑先生	1,700,000
非執行董事：	
周永建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400,0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競正先生	400,000
陳茂波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	400,000
戎子江先生	400,000
	8,550,000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所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續)

除上述者外，若干董事純粹為符合公司基本股東數目規定而代本公司持有若干附屬公司之非實益個人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並無登記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登記，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財務報表附註26所披露有關購股權計劃之資料外，於年內任何時間，各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

成年子女並無獲授或行使任何可藉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之權利，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購買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該等權利。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26中披露。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所擁有之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示，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及購股權5%或以上之人士如下：

好倉：

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King Strike Limited (附註1)	實益擁有	269,704,752	41.27%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投資經理	65,323,400	10.00%
Aberdeen Asset Management Plc 及其聯繫人	投資經理	45,794,000	7.01%
Yeo Seng Chong (附註2)	投資者	39,488,000	6.04%
Lim Mee Hwa (附註2)	投資者	39,488,000	6.04%
DJE Investment S.A.	投資經理	33,240,000	5.09%

附註：

- King Strike Limited之已發行股本由陳敏雄先生實益擁有75.80%，由黃秀端女士實益擁有22.07%及由李鋼先生實益擁有2.13%。
- Yeo Seng Chong與Lim Mee Hwa為夫婦。Yeo Seng Chong及Lim Mee Hwa控制之公司Yeoman Capital Management Pte, Ltd持有33,478,000股股份。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所擁有之權益(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其所持權益載於上文「董事所擁有之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及淡倉」一節)外，並無人士登記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之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公眾人士持有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不少於25%。

結算日後事項

本集團之重大結算日後事項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在此期間概不辦理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核數師

年內，德豪嘉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德豪嘉信」)辭任為本集團核數師，在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作出追認、確定和批准之規限下，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獲董事委任，填補該臨時空缺。於二零零六年，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辭任本公司核數師一職，而德豪嘉信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除於本段所披露外，於過往三年間，核數師之委任並無其他變動。一項關於重新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陳敏雄

主席

香港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八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制訂正式、具透明度之程序，以保障本公司股東之利益。董事會（「董事會」）致力確保具備自我規管常規，以保障股東利益。有關常規包括由資深專業成員組成之董事會、董事會委員會、有效內部審核及優良內部監控制度。本公司會定期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程序及發展。本公司於回顧期間採用載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有守則條文之原則，並遵守該等守則條文，惟以下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A.2.1規定，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不得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之職責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而本公司之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未有區分，由陳敏雄先生同時兼任。董事將定期會面以考慮影響本公司營運之重大事項。董事認為此組織結構將不會損害董事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職權平衡，並相信此組織結構將可令本集團迅速及有效率地作出和落實決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買賣標準。在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已遵守該行為守則及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以及其本身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董事會

董事會之職責乃以盡責之態度及有效之方式管理本集團，而各董事均須摯誠履行其職務，達致通行適用法例及法規之標準，行事時須以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為先。於回顧年內，董事會之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陳敏雄先生
黃秀端女士
陳浩文先生
柯民佑先生
李鋼先生

非執行董事：

周永健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競正先生
陳茂波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
戎子江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年內，董事會曾舉行多個董事會會議。董事會之會議出席率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執行董事	
陳敏雄先生	4
黃秀端女士	4
陳浩文先生	4
柯民佑先生	4
李鋼先生	4
非執行董事	
周永健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4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競正先生	4
陳茂波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	4
戎子江先生	4

除上述定期董事會會議外，董事會會於有需要就特定事項作出決策之其他情況下會晤。董事於每次董事會會議舉行前均會接獲有待決定之詳細議程及委員會會議記錄。董事會負責決定或考慮公司策略、年度及中期業績、委任董事、繼任計劃、風險管理、主要收購、出售及資本交易，以及其他重大營運及財務事宜。董事會特別委派管理層處理之重大公司事項包

括：編製年度及中期賬目，供董事會於公佈前批准；執行董事會採取之業務策略及措施；實行足夠之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程序；及遵守有關法定規定、規則及法規。

董事會負責決定公司策略發展，並確保妥善監察業務運作。董事會保留本集團一切政策事宜及重大交易之決定權。

董事會委派總經理及負責本集團不同業務營運職能之部門主管處理日常運作。

此外，為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職責，董事會成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並於董事會會議上商討及批准各委員會之職責範圍及職權範圍。

企業管治報告

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全體非執行董事按特定任期三年獲委任，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

董事薪酬

根據守則條文B.1.1，本公司應設立具有明確成文權責範圍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有關權責範圍應清楚說明委員會之權限及職責。

薪酬委員會之職責及職能，包括釐定各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之特定薪酬組合（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補償金，如因離職或終止委任而招致損失之補償），及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包括：

陳敏雄先生(主席)

黃秀端女士

譚競正先生

陳茂波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

戎子江先生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舉行一次會議，商討有關薪酬事宜。薪酬委員會全體成員均有出席會議。薪酬委員會於參照可資比較公司提供之薪金、董事投入之時間及其職責、本集團其他部門之僱傭條件及按表現釐定薪酬制度之可行性等多項因素，考慮及檢討執行董事之僱傭合約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書之現有條款。薪酬委員會認為，執行董事之僱傭合約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書之現有條款屬公平合理。董事之酬金政策詳情載於本報告第21頁。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之職責及職能包括定期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任何建議變更向董事會作出建議。董事會於回顧年度內考慮候任董事人選之過往表現及資格、整體市況以及本公司有關甄選及推薦候任董事人選之公司細則。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成員分別為陳敏雄先生、譚競正先生、陳茂波先生、周永健先生及戎子江先生，彼等均有出席所舉行之會議。

會上，提名委員會考慮及議決建議本公司留任全體現任董事。此外，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並如提名委員會所議決，黃秀端女士、陳浩文先生及陳茂波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願意膺選連任。

審核委員會

如上市規則第3.21條所規定，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清晰訂明其職權範圍。其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

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年度，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包括：

譚競正先生
周永健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陳茂波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
戎子江先生

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度曾舉行三次會議，全體委員會成員均有與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認為該等業績之編製方式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委聘本集團外聘核數師之現有建議條款屬公平合理。

核數師薪酬

於回顧年度內，德豪嘉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辭任外聘核數師一職，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獲董事委聘填補有關臨時空缺。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負責考慮委聘外聘核數師，及檢討其履行之任何非審核職能，包括有關非審核職能會否對本集團造成任何潛在重大不利影響。於回顧年度內，就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應付予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之費用分別為1,145,000港元及180,000港元。

董事及核數師於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於財務報表之責任及獨立核數師對本公司股東之責任載於本報告第31頁。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已對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之成效進行檢討，以確保內部監控制度行之有效及並無不足。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以討論財務、經營及遵例監控風險管理職能。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繼續提倡及提升投資者關係及與其投資者之通訊。本公司通過與傳媒、分析員及基金經理舉行個別會議、舉辦路演及研討會，從而維持廣泛之通訊渠道，並委派高級管理層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維持定期會晤，從而向彼等提供有關本公司發展之最新消息。

與股東之通訊

本公司特別重視與股東及投資者之通訊。公佈財務業績時，本公司會與機構股東舉行例會及總體財務業績發佈會。本公司亦會於其年報、中期報告及報章公佈中提供大量資料。

董事會致力與股東保持持續對話。本集團鼓勵全體董事出席股東大會並與股東進行個人溝通。董事會主席及各委員會主席均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回應股東就彼等負責之事宜所作出之提問。外聘核數師亦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協助董事回應股東任何有關提問。

藉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股東可表達彼等對本公司之意見及向董事及管理層提問。本公司全體股東均獲寄發年報、通函、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以及其他公司通訊。通告亦會於報章刊登。本公司須就各項不同事項於股東大會上個別提呈決議案。每名股東可委派一名代表出席大會及代其投票。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上市規則規定須以投票方式表決之情況下，主席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已載列須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規定及情況，以及在需要股東投票之情況下於致股東之公司通訊載列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及股東要求投票方式表決之權利。於股東大會開始時主席亦會重申及闡釋該等程序及股東權利。

企業管治報告

行為守則

為提升僱員水準，本公司已為本集團所有僱員制訂專業及操守標準。各級僱員均須本著誠實、勤奮及盡責之態度行事。

結論

本公司將繼續致力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盡力維持、鞏固及改善本公司企業管治標準及質素，以迎合瞬息萬變之環境及照顧股東利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信星鞋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我們已完成審核載於第33頁至98頁信星鞋業集團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合理之會計估計。

核數師之責任

我們之責任是根據我們之審核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之報告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僅為整體股東編製，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情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審核憑證。所選定之程序取決於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之內部監控之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所作出之會計估計之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之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之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之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意見

我們認為，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金融街八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十八樓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八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收益	5	1,317,857	1,156,666
銷售成本		(1,117,693)	(1,009,962)
毛利		200,164	146,70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16,304	16,029
分銷及銷售開支		(25,656)	(26,793)
行政開支		(125,625)	(96,072)
融資成本	6	(66)	(83)
除稅前溢利	7	65,121	39,785
稅項	10	(14,723)	(5,99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是年溢利		50,398	33,791
股息	12		
中期股息		9,826	6,550
擬派末期股息		13,021	13,101
		22,847	19,651
本公司權益擁持有人每股盈利	13		
基本		7.69港仙	5.16 港仙
攤薄		7.69港仙	不適用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369,094	342,75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5	76,379	74,208
投資物業	16	4,310	3,060
預付按金		2,367	-
會所會籍投資		1,017	1,030
可供出售投資	18	1,886	1,693
非流動資產總額		455,053	422,749
流動資產			
存貨	19	134,292	156,570
應收賬項及票據	20	166,912	137,08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		16,644	15,553
衍生金融工具	23	15,405	-
可收回稅項		111	178
結構性存款	21	11,700	-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1	281,177	216,228
流動資產總額		626,241	525,614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票據	22	131,482	114,174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項		91,022	70,921
應付稅項		105,901	92,041
衍生金融工具	23	13,628	-
計息銀行借貸	24	1,121	-
流動負債總額		343,154	277,136
流動資產淨值		283,087	248,478
資產淨值		738,140	671,227
權益			
已發行股本	25	65,355	65,505
儲備		659,764	592,621
擬派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	12	13,021	13,101
權益總額		738,140	671,227

陳敏雄
董事

陳浩文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股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匯兌 波動儲備 千港元	可供 出售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擬派 末期及 特別股息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65,505	71,497	53	-	10,176	399	492,650	45,853	686,133
已宣派及派付之二零零六年度末期 股息及特別股息	-	-	-	-	-	-	-	(45,853)	(45,853)
就海外附屬公司綜合賬目時 所產生及於權益直接 確認之匯兌儲備	-	-	-	-	(814)	-	-	-	(814)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	-	-	-	-	324	-	-	324
於權益直接確認之年內總收入及開支	-	-	-	-	(814)	324	-	-	(490)
本年度溢利	-	-	-	-	-	-	33,791	-	33,791
年內總收入及開支	-	-	-	-	(814)	324	33,791	-	33,301
二零零七年度中期股息(附註12)	-	-	-	-	-	-	(6,550)	-	(6,550)
擬派二零零七年度末期股息(附註12)	-	-	-	-	-	-	(13,101)	13,101	-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款項(附註26)	-	-	-	4,196	-	-	-	-	4,196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65,505	71,497*	53*	4,196*	9,362*	723*	506,790*	13,101	671,227
已宣派之二零零七年度末期股息	-	-	-	-	-	-	-	(13,101)	(13,101)
就海外附屬公司綜合賬目時 所產生及於權益直接 確認之匯兌儲備	-	-	-	-	37,037	-	-	-	37,037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	-	-	-	-	193	-	-	193
於權益直接確認之總收入及開支	-	-	-	-	37,037	193	-	-	37,230
本年度溢利	-	-	-	-	-	-	50,398	-	50,398
年內總收入及開支	-	-	-	-	37,037	193	50,398	-	87,628
購回股份(附註25及27)	(150)	(1,314)	150	-	-	-	(150)	-	(1,464)
二零零八年度中期股息(附註12)	-	-	-	-	-	-	(9,826)	-	(9,826)
擬派二零零八年度末期股息(附註12)	-	-	-	-	-	-	(13,021)	13,021	-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款項(附註26)	-	-	-	3,676	-	-	-	-	3,676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65,355	70,183*	203*	7,872*	46,399*	916*	534,191*	13,021	738,140

* 該等儲備賬組成綜合資產負債表之綜合儲備659,76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 592,621,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65,121	39,785
經調整：			
融資成本	6	66	83
利息收入	7	(13,365)	(11,044)
折舊	7	41,663	38,712
攤銷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7	1,890	1,890
呆賬撥備	7	636	-
按金減值	7	3,900	-
存貨撥備	7	7,026	10,9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收益)淨額	7	78	(1)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撇銷	7	3,245	2,477
會所會籍攤銷	7	13	15
重估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7	(1,250)	(87)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26	3,676	4,1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2,874)	(945)
		109,825	86,054
存貨減少／(增加)		15,252	(13,459)
應收賬項及票據增加		(30,463)	(45,89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增加		(4,862)	(3,374)
衍生財務資產增加		(15,405)	-
應付賬項及票據增加		17,308	31,158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項增加		20,101	2,072
衍生財務負債增加		13,628	-
		125,384	56,558
經營所得現金		125,384	56,558
已收利息		13,365	11,044
已付利息		(66)	(83)
已付香港利得稅		(252)	(776)
已付海外稅項		(544)	(2,393)
已付股息		(22,927)	(52,403)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114,960	11,947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4	(36,602)	(16,47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635	247
就收購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所付按金		(2,367)	-
結構性存款增加		(11,700)	-
購入時原定多於三個月到期之定期存款增加		(87,997)	-
		<u>(138,031)</u>	<u>(16,230)</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回股份	25	(1,464)	-
新增銀行貸款		2,411	-
償還銀行貸款		(1,290)	(20,140)
		<u>(343)</u>	<u>(20,140)</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減少淨額		(23,414)	(24,423)
年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16,228	240,520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366	131
		<u>193,180</u>	<u>216,228</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1	65,454	46,866
原定少於三個月到期之定期存款	21	127,726	169,362
		<u>193,180</u>	<u>216,228</u>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7	67,190	67,190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7	742,430	722,430
其他應收賬項		14	4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1	16,667	15,842
流動資產總額		759,111	738,315
流動負債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項		3,670	2,522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7	605,023	577,105
流動負債總額		608,693	579,627
流動資產淨值		150,418	158,688
資產淨值		217,608	225,878
權益			
已發行股本	25	65,355	65,505
儲備	27(b)	139,232	147,272
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	12	13,021	13,101
權益總額		217,608	225,878

陳敏雄
董事

陳浩文
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 公司資料

信星鞋業集團有限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年內，本集團從事製造及買賣鞋類產品。年內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並無重大變動。

2.1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而編製，惟投資物業、衍生金融工具及股本投資則按公平值計量。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款項已捨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本集團已作出調整，使任何可能存在之不同會計政策能夠一致。附屬公司之業績乃分別自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至不再擁有控制權止。本集團內各公司間之一切重大交易及結餘均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2.2 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某些情況引致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政策而需額外披露外，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金融工具：披露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疇

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中期財務報表及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

及庫存股份交易

本集團已追溯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 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披露規定。基於香港會計準則第 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規定之相關可比較資料已首次於本年度呈列。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2 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續)

採納該等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主要影響如下：

(a) **香港財務報告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該準則要求披露資料以令使用財務報表的人士能夠評價本集團金融工具的重要性，及由該等金融工具產生的風險的性質及範圍。新增的披露資料已經包含在整個財務報表中。儘管該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影響，但比較資料已在適當情況下予以加入。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資本披露**

該修訂的準則要求披露資料以令使用財務報表的人士能夠評估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及程序。該等新增披露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c)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疇**

該詮釋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適用於本集團不能具體地識別部份或全部收到的貨物或服務，而本集團須就有關貨物或服務產生之代價而授出權益工具或產生負債(以本集團權益工具的價值為準)，而當中代價低於所發行權益工具或產生的負債的公平值。由於本公司僅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就本集團僱員提供之服務向彼等發行權益工具，該詮釋對本財務報表並沒有影響。

(d)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該詮釋規定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與主合同分離，而呈列為衍生工具的日期即為本集團首次成為合同的一方的日期，僅當合約條款發生變更並對現金流量表產生重大影響時，才需要進行重估。因本集團對衍生工具之現行會計政策符合該詮釋之規定，該詮釋對本財務報表並沒有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2 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續)

(e)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採納該詮釋。該詮釋列明在前一個中期期間就商譽或列為可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投資或按成本列值之財務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得在以後期間撥回。由於本集團於過往期間並無就上述資產撥回任何減值虧損，該詮釋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並沒有影響。

(f)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該詮釋規定，向僱員授出本集團股本工具權利之安排須列為股權結算計劃，即使本集團從其他人士購買或由股東提供所需股本工具。該詮釋亦闡述了涉及兩個或以上本集團系內實體以股份支付之交易的會計處理。該詮釋對本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並未於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股份支付－歸屬條件及取消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之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之修訂－可售回金融工具及清盤產生之責任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利益資產之限制、最低撥款規定及兩者之相互關係 ³

¹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續)

本集團正在評估首次採用該等新頒佈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到目前為止結論為：儘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可能需要作出新披露或修改目前披露，然而這些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不大可能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政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業務中獲取利益之實體。

附屬公司之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之損益表。本公司於附屬公司之權益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非財務資產減值

倘若出現任何減值跡象，或當有需要為資產(不包括存貨、財務資產及投資物業)進行每年減值測試，則會估計資產的可回收金額。除非某類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或多項資產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在此情況下，可回收金額按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否則資產的可回收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售價淨額較高者計算，並按個別資產釐定。

當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可回收金額時，減值虧損方予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是以除稅前之折扣率計算預計未來之現金流量的現值，而該折扣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價值之評估及該項資產的特有風險。減值虧損於所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

每個結算日會評定是否有跡象顯示之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減少。倘出現該等跡象，則會估計可回收金額。除非用以釐定資產的可回收金額的假設出現變動，否則之前確認的資產減值虧損(商譽除外)不予撥回，惟撥回金額不得超過倘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經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撥回的減值虧損於所產生期間於損益表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值減累計折舊和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值，包括其購買價及使該項資產達至現時營運狀態和地點以用於其擬定用途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運作後所產生之支出，包括維修及保養費乃記入當期損益表內。倘若情況明確顯示所支出費用可增加該物業、廠房及設備預期使用所帶來之經濟效益，而該項目之成本能被可靠估量，則該費用可撥充資本，作為資產之額外成本值。

折舊乃採用直線法於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估計可使用年限內將其成本或估值撇銷至其剩餘價值。為此目的所使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永久業權土地	不計算折舊
樓宇	5%
機器、傢具、設備、租賃物業裝修及汽車	10% to 25%

當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各部份有不同的可使用年期，該項目各部份的成本按合理基礎分配，而每部份將作個別折舊。

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和折舊方法於每個結算日進行檢討和修正(如適合)。

一項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當出售或估計經其使用或出售而不再有經濟效益時，將不被確認。於年度不再被確認的資產因其出售或報廢並在損益表被確認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有關資產的賬面值與淨銷售收入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興建物業、廠房和設備產生之相關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且不會予以折舊。成本包括建築期間之直接建築成本。在建工程於完工並投入使用後重新列入物業、廠房、設備之適當類別。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會所會籍投資

會所會籍之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年期有限之會所會籍於可使用年內攤銷，並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會所會籍可能出現減值。可使用年期有限之會所會籍之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結算日檢討一次。

無限可使用年期之會所會籍於每年按個別或於現金產生單位作減值測試。該等會所會籍不予攤銷。具無限年期之會所會籍之可使用年期於每年作評估，以釐定無限可使用年期之評估是否持續可靠。如不可靠，則可使用年期之評估自此由按無限年期更改為有限年期計量。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以獲得租賃收入及／或資本增值為目的，而非以生產、提供產品、服務、行政或普通業務目的而持作銷售之土地和樓宇之權益。該等投資物業初始時按成本(包括所支付的交易成本)計量。於初始確認後，該等投資物業於結算日以反映市況之公平值於資產負債表中列賬。

投資物業公平值的改變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當年之損益表中列賬。

任何投資物業被棄用或出售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當年之損益表中確認。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

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之財務資產乃分類為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視情況而定)。財務資產於首次確認時以公平值計算，而並非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投資，則按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算。

本集團於首次成為一份合約之立約方時，須評估該合約是否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而當分析顯示嵌入式衍生工具之經濟特徵及風險與主合約並無緊密關連時，則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是否須與該主合約分開處理。僅於合約條款有變以致大幅修訂該合約所需之現金流量，方會重新進行評估。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續)

本集團於首次確認後釐定其財務資產分類，並在容許及適當時於結算日重新評估有關分類。

所有一般買賣之財務資產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期)予以確認。一般買賣乃指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之財務資產買賣。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包括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財務資產如以短期賣出為目的而購買，則分類為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包括個別嵌入式衍生工具在內之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其已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或財務擔保合約。持作買賣之投資之盈虧在損益表中確認。於損益表內確認之公平值盈虧淨額並不包括有關財務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息，有關股息乃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所載之政策予以確認。

如果一項合同包括一項或多項嵌入式衍生工具，則整個混合合同可指定為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除非嵌入式衍生工具不會對現金流量產生重大改變，或將嵌入式衍生工具分離已被明確禁止。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但在活躍市場中無報價之非衍生性質之財務資產。該等資產運用實際利率方法計算攤銷成本減去任何減值備抵列賬。攤銷成本考慮到收購之任何折讓或溢價後計算，並包括屬於實際利率及交易成本組成部分之費用。該等貸款及應收款項遭終止確認、出現減值或進行攤銷時產生之盈虧計入損益表。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續)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指上市股本之非衍生財務資產及可供出售或並未分類為其他兩類之債務證券。初步確認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以公平值計量，而盈虧則另行確立為股權之一項獨立元素，直至投資不再確認或直至投資被釐訂為減值為止，屆時，之前在股權中呈報之累計盈虧，計入損益表。所賺取的股息報告為股息收入，並根據下文所載有關「收入確認」的政策在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有關投資減值而出現的虧損，在損益表內確認為「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減值虧損」，並從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撥出。

倘非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不能可靠地計量，原因是(a)合理公平值估計之範圍變動，對投資屬重大；或(b)範圍內多項估計之可能性，不能合理估計以及用於估計公平值，則該等證券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公平值

在有秩序之金融市場交投活躍之投資之公平值，乃參考於結算日營業時間結束時之市場收市買進報價釐定。倘某項投資之市場不活躍，公平值將採用估值方法確定。該等方法包括參考近期所進行之公平市場交易，其他大致類同之金融工具之現行市場價格、現金流量貼現分析和其他估值模型。

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跡象表明一項財務資產或一類財務資產出現減值。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以攤銷成本計價之資產

如果有客觀跡象顯示以攤銷成本計價之貸款及應收款項已產生減值虧損，資產之賬面值與估算未來之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未來信貸損失)以財務資產原來之實際利率(即首次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折現之現值之間差額確認減值虧損。有關資產之賬面值可通過直接沖減或通過備抵賬目作出抵減。有關減值虧損在損益表確認。倘將不可能收回有關款項，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有關備抵會被撇銷。

以後期間，倘若減值虧損之數額減少，而減少之原因客觀上與減值虧損確認後所發生之事件相關聯，則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可透過調整備抵賬目而回撥。於回撥當日，倘若資產賬面值並無超出其攤銷成本，則任何減值虧損之其後回撥將於損益表內確認入賬。

就應收賬款及票據而言，倘有客觀證據(如債務人可能無償債能力或出現嚴重財務困難以及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之重要變動對債務人造成不利影響)顯示本集團將無法按發票的原定條款收回所有到期款項，本集團會作出減值準備。應收款項之賬面值會通過使用備抵賬目扣除。減值債權一經評估為無法收回，即會取消確認。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倘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減值，一筆相等於其成本(扣除任何本金及攤銷)與其當時公平值差額，減之前在損益表中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乃由股權轉撥至損益表。當公平值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成本或存在其他客觀證據表明發生減值時，會就可供出售的股權工具計提減值撥備。決定何謂「大幅」或「長期」需要判斷。此外，本集團會評估其他因素，例如股價波動性。分類為可供出售股本工具之減值虧損，不會在損益表中撥回。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取消確認財務資產

財務資產(或一項財務資產之一部分或一組同類財務資產之一部分)在下列情況將取消確認：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已經屆滿；
- 本集團保留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惟須根據一項「轉付」安排，在未有對第三者造成嚴重延緩之情況，已就有關權利全數承擔付款之責任；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並(a)已轉讓該項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之控制權。

本集團凡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但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之控制權，該項資產將確認入賬，條件為本集團須繼續參與該項資產。若以本集團就已轉讓資產作出保證之形式繼續參與，則已轉讓資產乃以該項資產之原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還之代價數額上限(以較低者為準)計算。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負債(包括計息貸款及借貸)

財務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計息貸款及借貸，最初以公平值減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賬，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貼現之影響並不重大者則按成本列示。相關利息支出於損益表的「融資成本」中確認。

倘負債取消確認或進行攤銷，即於損益表確認盈虧。

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之財務擔保合約列為財務負債計算。一份財務擔保合約將在最初時以其公平值減可直接歸於因合併或財務擔保合約之簽訂所產生之交易成本進行確認，除非此合約是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最初確認之後，本集團將以下列二者之中較高者對財務擔保合約進行衡量：(i)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所確定之金額；(ii)最初確認金額減去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所確認之累積攤銷額(如適用)。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取消確認財務負債

當負債項下之責任被解除或取消或屆滿，財務負債將取消確認。

如現有財務負債由同一放債人以條款極為不同之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之條款作出重大修訂，此類交換或修訂將被視為取消確認原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有關賬面值之差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衍生性質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利用衍生性質之金融工具(例如遠期貨幣合約)對沖與外幣匯率波動有關之風險。該等衍生性金融工具初步以訂立衍生工具之日以公平值確認，並隨後以公平值再計算。倘公平值為正數，衍生工具以資產入賬，而公平值倘為負數，則以負債入賬。

不可用作對沖會計處理之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盈虧，直接計入損益表。

遠期貨幣合約之公平值，參考類似到期概況之合約之即期遠期匯率計算。

存貨

存貨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值乃根據先入先出法或加權平均法(取適用者)計算。就在製品及製成品而言，成本值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適當比例之經常性費用。可變現淨值以估計售價扣除完成及出售時預期所產生之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撥備

倘因過往事項而產生之現時責任(法律或推定)，且將來極可能需有資源流出以應付有關責任時，則予以確認為撥備，惟責任所涉及之數額必須能可靠地估計。

倘貼現之影響屬重大時，所確認撥備之數額乃為預期須支付有關責任之未來開支於結算日之現值。因時間流逝而導致所貼現之現值增加之數額，乃計入損益表之融資成本中。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倘所得稅與在相同或不同期間直接於股本內確認之項目有關，則會在損益表或股本內確認。

本期或過往期間之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可獲稅務當局退回或付予稅務當局之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為就財務申報而言，於結算日就資產與負債之稅基與彼等賬面值差額之所有暫時差別，利用負債法作出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於交易中首次確認之資產或負債(並非業務合併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有關之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可以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及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暫時差額。

所有可予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於可能獲得應課稅溢利作為抵銷，以動用該等可予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及未動用稅項虧損之情況，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惟以下情況除外：

- 於首次確認之資產或負債(及於並非業務合併之交易時，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所產生有關可扣稅暫時差額之遞延稅項資產；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有關之可予扣減暫時差額而言，僅於暫時差額可能會在可見將來撥回及將有應課稅溢利作為抵銷，以動用暫時差額時，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乃於各結算日進行審閱，並予以相應扣減，直至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為止。相反，先前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並於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結算日已實施或已大致實施之稅率(及稅務法例)，按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之期間預期適用之稅率予以計量。

當存在可依法執行的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而遞延稅項涉及同一應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方可互相抵銷。

經營租約

經營租約乃指資產擁有權所涉之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仍屬於出租者之租約。倘本集團為出租者，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所租賃之資產乃計入非流動資產，經營租約之應收租金乃於租約期內以直線法形式計入損益表。倘本集團乃承租者，經營租約之應付租金(扣除已收出租人提供之任何獎勵)均按照租約年期以直線法自損益表扣除。

經營租約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初步以成本列賬，並隨後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外幣

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該貨幣為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報貨幣。本集團內各實體自行釐定本身之功能貨幣，各實體列入財務報表之項目均以有關實體之功能貨幣計量。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期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列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按於結算日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重新換算。所有差額均計入損益表。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外幣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並非港元。於結算日，有關實體的資產與負債，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報貨幣，其損益表則按本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列為匯兌波動儲備。出售外國實體時，就該項外國業務在權益中確認的遞延累計金額，會在損益表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續)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乃以現金流量日期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於年內產生之經常性現金流量乃以年內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收入確認

收入於本集團將可獲得經濟利益及該收入能可靠地計算時按下列基準確認入賬：

- (a) 出售貨品所得收入於所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已轉歸予買方後確認入賬，惟本集團須對該等貨品已再沒有參與任何涉及所有權之管理，亦對已售貨品再無任何有效控制權；
- (b) 租金收入根據租約年期按時間比例入賬；
- (c) 利息收入，根據實際利率按應計基準以可將財務資產預計年期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折扣計算財務資產賬面淨值；及
- (d) 股息收入於股東獲得收款之權利確立時入賬。

關連人士

在下列情況下，一方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

- (a) 一方直接或間接透過一間或以上中介機構，(i)控制本集團或被本集團控制或與本集團受共同控制；(ii)於本集團擁有權益使其能對本集團行使重大影響力；或(iii)對本集團擁有共同控制權；
- (b) 一方為聯營公司；
- (c) 一方為共同控制公司；
- (d) 一方為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之成員；
- (e) 一方為上文(a)或(d)項之任何人士之家族成員之近親；
- (f) 一方為由上文(d)或(e)項之任何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共同控制或行使重大影響公司或擁有其重大投票權之公司；或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連人士(續)

(g) 一方為本集團或作為本集團關連人士之任何公司之僱員之福利而設之離職後福利計劃。

以股份支付的交易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為所有對本集團業務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人提供鼓勵和獎賞。本集團的僱員(包括董事)會收取以股份計算的酬金，而僱員會提供服務作為股本工具之代價(「股權計算交易」)。

與僱員進行之以股權支付的交易的成本，乃參照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而計量。公平值乃由外聘估值師以適合之定價模型釐定。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評定以股權支付的交易的價值時，除了對本公司股份價格有影響的條件(「市場條件」)(如適用)外，並無將任何績效條件計算在內。

以股權支付的交易的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份，在績效及／或服務條件獲得履行的期間(於有關僱員完全有權獲得授予之日(「歸屬日期」)結束)內確認。在歸屬日期前，每個結算日確認的以股權支付的交易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到期部份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的股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內在損益表內之扣除或進帳，乃反映累計開支於期初與期終確認時的變動。

對於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購股權，不會確認任何開支，但視乎市場條件而決定歸屬與否的已授出購股權則除外，對於該類購股權而言，只要所有其他績效條件已經達成，不論市場條件是否達成，均會被視為已歸屬。

倘若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的條款有所變更，所確認的開支最少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變更的水平。此外，倘若按變更日期的計量，任何變更導致以股份支付的安排的總公平值有所增加，或對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應就該等變更確認開支。

倘若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被註銷，應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確認的購股權的開支，均應立刻確認，然而，若授予新購股權代替已註銷的購股權，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購股權，則已註銷的購股權及新購股權均應被視為原購股權的變更，一如前段所述。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股份支付的交易(續)

計算每股盈利時，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效應，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有關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的過渡性條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僅應用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之後授出但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尚未歸屬的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以及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或之後授出的購股權。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已遵照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參與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之僱員管理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某個百分比作出，並於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應付時自損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持有。本集團之僱主一旦就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有關供款將全歸該僱員所有。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僱員為地方市政府運作之中央退休金計劃成員。附屬公司須按工資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應付時自損益表扣除。

股息

董事擬派之末期股息，會於資產負債表內分類為從股權項下之保留溢利之一項獨立分配。該等股息獲股東批准及宣佈派發後則確認為負債。

由於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權力以宣佈派發中期股息，故中期股息是同時提出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於提出及宣派時隨即確認為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乃指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之短期高流動性投資，該等投資之價值轉變風險較低，並為較短期之投資項目(一般為於購入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到期)，並已減去須於要求時償還並組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之主要部分之銀行透支。

就資產負債表而言，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乃指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及性質與現金相近而用途不受限制之資產。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本集團財務報告之編製，需要管理層作出會影響報告當日所呈報收入、費用、資產及負債之金額及或然負債披露之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由於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須就日後受影響之資產或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除有關估計者外，管理層曾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之確認數額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經營租約承擔－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其投資物業組合訂立商業物業租賃，並決定保留根據經營租約租出之物業擁有權之所有重大風險及回報。

不確定因素之估計

於結算日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及其他不確定因素估計之主要來源，極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詳情於下文討論。

過時存貨撥備

本集團管理層於每個結算日檢討賬齡分析，為過時及滯銷而不適合用於生產之存貨項目提撥準備。管理層主要根據最近期發票價格及當時市況估計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不確定因素之估計(續)

呆壞賬之減值準備

本集團根據應收賬項及票據之可收回數額作出呆賬減值準備。倘發生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該等結餘有可能不能收回時，則會就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撥備。識別呆賬需作出判斷和估計。倘日後之實際結果或預期與原來估計有別，該等差額將對估計改變之期間內之應收賬項面值及呆賬開支/撥回構成影響。

4.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乃以兩種分類形式呈列：(i)以業務分類劃分之主要分類報告基準；及(ii)以地區分類劃分之次要分類報告基準。

本集團所經營業務根據其業務性質及所提供產品與服務個別劃分及分開管理。本集團各業務分類指提供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經營單位，須承擔及可享有與其他業務分類不同之風險及回報。業務分類之詳情概述如下：

- (a) 豪邁型戶外鞋分類指生產及買賣豪邁型戶外鞋；
- (b) 便服鞋分類指生產及買賣便服鞋；及
- (c) 嬰兒及小童鞋分類指生產及買賣嬰兒及小童鞋。

在釐定本集團之地區分類時，收益按有關客戶所在地分類，而資產則按資產所在地分類。本集團之地區分類包括美國、歐洲及其他地區。歐洲主要包括英國及德國。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4. 分類資料(續)

(a) 業務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業務分類分析之收益、溢利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之資料。

本集團	豪邁型戶外鞋		便服鞋		嬰兒及小童鞋		綜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分類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63,521	194,782	717,705	569,889	536,631	391,995	1,317,857	1,156,666
分類業績	3,744	6,840	41,801	18,932	24,264	10,113	69,809	35,885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淨額							16,304	16,029
未分配開支							(20,926)	(12,046)
融資成本							(66)	(83)
除稅前溢利							65,121	39,785
稅項							(14,723)	(5,994)
本年度溢利							50,398	33,791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4. 分類資料(續)

(a) 業務分類(續)

本集團	豪邁型戶外鞋		便服鞋		嬰兒及小童鞋		綜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分類資產	54,024	99,951	355,706	277,358	219,940	199,696	629,670	577,005
未分配資產							451,624	371,358
資產總值							1,081,294	948,363
未分配負債							343,154	277,136

附註：由於包含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財務報表的本集團運動服及運動鞋部分的相對重要性較低，業務部分的部分資產已於年內被重新分類列入未分配資產內。因此，若干可比較數額已被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4. 分類資料(續)

(a) 業務分類(續)

本集團

	豪華型戶外鞋		便服鞋		嬰兒及小童鞋		綜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								
分類	4,149	10,314	19,908	11,880	15,901	14,608	39,958	36,802
未分配							1,705	1,910
							41,663	38,712
攤銷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分類	144	211	693	686	579	519	1,416	1,416
未分配							474	474
							1,890	1,890
資本開支：								
分類	1,438	1,541	29,697	11,894	5,418	2,913	36,553	16,348
未分配							49	129
							36,602	16,477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4. 分類資料(續)

(b) 地區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地區分類分析之收益及若干資產及開支之資料。

本集團	美國		歐洲		其他		綜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分類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653,525	622,055	590,136	474,233	74,196	60,378	1,317,857	1,156,666
其他分類資料：								
分類資產	108,531	76,210	57,049	52,748	915,714	819,405	1,081,294	948,363
資本開支	-	-	-	-	36,602	16,477	36,602	16,477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益亦為本集團營業額，指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所出售貨品之發票淨值總和，並已抵銷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收益		
出售貨品	1,317,857	1,156,666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銀行利息收入	10,074	8,486
應收賬項利息收入	3,291	2,558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	1,77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虧損)	(78)	1
重估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1,250	87
租金收入總額	240	277
匯兌盈虧淨額	(3,102)	(1,396)
其他	2,852	6,016
	16,304	16,029

6. 融資成本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66	83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銷售存貨成本	823,219	756,784
折舊	41,663	38,712
攤銷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890	1,890
呆賬減值準備	636	-
存貨撥備	7,026	10,973
按金減值	3,900	-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項下之最低租賃款項	1,591	1,320
撥回應計佣金開支(計入分銷及銷售開支)	-	(8,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撇銷	3,245	2,477
核數師酬金：		
本年度	1,145	1,086
往年度超額撥備	-	(247)
	1,145	83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工資及薪金	253,477	219,300
股份支付之薪酬	3,676	4,196
退休金計劃供款	10,151	9,326
	267,304	232,822
會所會籍攤銷	13	15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增益	(1,777)	-
重估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增益	(1,250)	(87)
銀行利息收入	(10,074)	(8,486)
應收賬款之利息收入	(3,291)	(2,558)
匯兌差額淨值	3,102	1,39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收益)淨值	78	(1)
淨租金收入	(180)	(214)

銷售成本包括關於直接員工成本及製造設施折舊共216,29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94,415,000港元)，其亦已包含於以上披露相關總額之各類開支內。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8. 董事酬金

年內，董事酬金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袍金		
— 獨立非執行董事	540	540
— 非執行董事	180	180
	720	720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5,774	5,725
酌定花紅	2,142	859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	12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797	909
	8,725	7,505
	9,445	8,225

於年內，若干董事在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下，根據其對本集團之服務獲授予購股權，進一步詳情列述於財務報表附註26。已於收入報表確認的該等購股權之公平值於授出日釐定，而包含於本年財務報表的數額則載於以上董事薪酬披露部分之內。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8. 董事酬金(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袍金如下：

二零零八年	袍金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之款項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譚競正先生	180	49	229
陳茂波先生	180	49	229
戎子江先生	180	49	229
	540	147	687

二零零七年	袍金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之款項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譚競正先生	180	56	236
陳茂波先生	180	56	236
蔡學雯女士	45	-	45
戎子江先生	135	56	191
	540	168	708

年內並無其他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二零零七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8. 董事酬金(續)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八年

執行董事：

陳敏雄先生

黃秀端女士

李鋼先生

陳浩文先生

柯民佑先生

非執行董事：

周永健先生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港元	酌定獎金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之款項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陳敏雄先生	-	2,520	884	-	135	3,539
黃秀端女士	-	900	329	-	25	1,254
李鋼先生	-	570	583	-	147	1,300
陳浩文先生	-	600	50	12	147	809
柯民佑先生	-	1,184	296	-	147	1,627
	-	5,774	2,142	12	601	8,529
非執行董事：						
周永健先生	180	-	-	-	49	229
	180	5,774	2,142	12	650	8,758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8. 董事酬金(續)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續)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港元	酌定獎金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之款項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執行董事：						
陳敏雄先生	-	2,520	210	-	153	2,883
黃秀端女士	-	900	75	-	28	1,003
李鋼先生	-	557	375	-	168	1,100
陳浩文先生	-	600	51	12	168	831
柯民佑先生	-	1,148	148	-	168	1,464
	-	5,725	859	12	685	7,281
非執行董事：						
周永健先生	180	-	-	-	56	236
	180	5,725	859	12	741	7,517

董事概無於年內訂立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二零零七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9. 五名最高薪僱員

年內，本集團之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五名(二零零七年：四名)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去年，其餘一名非董事最高薪僱員之酬金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薪金、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	1,134

其餘一名非董事最高薪僱員之酬金組別介乎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0.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於香港賺取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二零零七年：17.5%)之稅率撥備。其他地區有關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當時稅率計算。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集團：		
即期稅項－香港		
本年度稅項支出	324	44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18)	-
即期稅項－其他地區		
本年度稅項支出	14,517	4,402
過往年度不足撥備	-	1,143
本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14,723	5,994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0. 稅項(續)

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在地之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溢利之稅項支出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對賬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65,121	39,785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	18,707	3,670
特定省份或當局的較低稅率	(5,986)	1,428
過往年度當期稅項之調整	(118)	1,143
毋須課稅收入	(441)	(164)
不可扣稅之開支	2,561	243
其他	-	(326)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費用	14,723	5,994

適用稅率根據香港利得稅稅率17.5%(二零零七年：17.5%)、越南企業稅稅率10%至28%(二零零七年：10%)、台灣企業稅稅率25%(二零零七年：25%)、中國優惠稅率介乎18%至25%之間(二零零七年：10%至24%)及本集團分別於中國及越南各一間附屬公司所獲免稅期計算。

一般而言，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須按稅率33%(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及25%(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生效之日(即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後))繳付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惟若干附屬公司獲免稅期及優惠稅率則除外。

本集團之估計遞延稅項資產約為6,71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992,000港元)，乃根據於香港錄得之稅項虧損計算，該等虧損可無限期用作抵銷錄得虧損之公司日後應課稅溢利。由於附屬公司一直錄得虧損，故並無就有關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計入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之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為溢利12,44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虧損4,954,000港元)，已計入本公司財務報表(附註27(b))。

12. 股息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二零零七年：1.0港仙)	9,826	6,550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0港仙 (二零零七年：2.0港仙)	13,021	13,101
	22,847	19,651

本年度擬派末期股息須得本公司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1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是年溢利50,39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3,791,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655,000,926股(二零零七年：655,046,445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是年溢利50,398,000港元及經年內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作出調整後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655,132,777股計算。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與攤薄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調整如下：

	二零零八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年內視作因行使全部未行使可攤薄購股權而 假設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55,000,926
	131,851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55,132,777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續)

由於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普通股之平均市價，以致購股權並未造成任何攤薄影響，故此並無披露上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永久業權 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機器、傢具、 設備、 租賃物業 裝修及汽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於年初	347,671	-	256,786	604,457
添置	23,066	-	13,536	36,602
出售	-	-	(1,451)	(1,451)
撇銷	-	-	(27,842)	(27,842)
外匯調整	33,657	-	26,471	60,128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404,394	-	267,500	671,894
累計折舊：				
於年初	98,751	-	162,948	261,699
年內撥備	17,310	-	24,353	41,663
出售	-	-	(738)	(738)
撇銷	-	-	(24,597)	(24,597)
外匯調整	9,308	-	15,465	24,773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25,369	-	177,431	302,800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u>279,025</u>	<u>-</u>	<u>90,069</u>	<u>369,094</u>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u>248,920</u>	<u>-</u>	<u>93,838</u>	<u>342,758</u>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

	樓宇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機器、傢具、 設備、 租賃物業 裝修及汽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年初	334,724	1,533	259,298	595,555
添置	8,993	2,421	5,063	16,477
出售	-	-	(2,459)	(2,459)
撇銷	-	-	(5,116)	(5,116)
重新分類	3,954	(3,954)	-	-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347,671	-	256,786	604,457
累計折舊：				
於年初	81,715	-	146,124	227,839
年內撥備	17,036	-	21,676	38,712
出售	-	-	(2,213)	(2,213)
撇銷	-	-	(2,639)	(2,639)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98,751	-	162,948	261,699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248,920	-	93,838	342,758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53,009	1,533	113,174	367,716

本集團之上述土地及樓宇析述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香港根據中期租約持有之樓宇	8,236	9,261
於香港以外地區根據中期租約持有之樓宇	262,996	239,659
於香港以外地區持有之永久業權土地	7,793	-
	279,025	248,920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年初之賬面值	76,098	77,988
於年內攤銷	(1,890)	(1,890)
匯兌調整	4,190	-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78,398	76,098
列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即期部分	(2,019)	(1,890)
非即期部分	76,379	74,208

本集團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按下列租期持有：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香港根據中期租約持有	16,893	17,342
於香港以外地區根據中期租約持有	61,505	58,756
	78,398	76,098

16. 投資物業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年初之公平值	3,060	2,973
重估公平值收益	1,250	87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	4,310	3,060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位於香港境外，按中期租約持有。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嘉漫(香港)有限公司按公開市場、現行用途基準重估為4,310,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7. 附屬公司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67,190	67,19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742,430	722,43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605,023)	(577,105)
	204,597	212,515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計入本公司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均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通知時償還。該等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 之面值／ 註冊資本	本公司 持股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持有				
MJ Haig Industrie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 群島／台灣	普通股 10,000美元	100	採購鞋類產品原料
Ready Luck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 5,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Discovery Star Development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持有物業
Kingmaker (Vietnam) Footwear Co., Ltd.	越南	15,000,000美元	100	加工鞋類產品
Lightening Star Corporation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 1,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7. 附屬公司權益(續)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 之面值／ 註冊資本	本公司 持股百分比	主要業務
間接持有(續)				
亮星(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買賣鞋類產品及 運動服
Lightening Star Limited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元	100	買賣鞋類產品及 運動服
美星製鞋有限公司 (「美星」)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內地	42,252,000美元 (附註(a))	100	生產鞋類產品
Miri Footwear International Inc.	英屬維爾京群島 ／中國內地	普通股1美元	100	採購鞋類產品原料 及買賣鞋類產品
盛星國際貿易 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提供行政服務
利運成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港元	100	投資控股
順星製鞋(中山)有限公司 (「順星中山」)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內地	29,723,000美元 (附註(b))	100	生產鞋類產品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7. 附屬公司權益(續)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 之面值／ 註冊資本	本公司 持股百分比	主要業務
間接持有(續)				
Sanford Resource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越南	普通股1美元	100	買賣鞋類產品
Transcommerce International Inc.	英屬維爾京群島 ／中國內地品原料	普通股1美元	100	採購及買賣鞋類產
Victory Universal Corporation	英屬維爾京群島 ／中國內地	普通股1美元	100	買賣鞋類產品
順星製鞋(江西)有限公司 (「順星江西」)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內地	500,000美元 (附註(c))	100	生產鞋類產品
Future Bright Development Inc.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1美元	100	買賣鞋類產品
Kingmaker (Cambodia) Footwear Co., Ltd.	柬埔寨王國	普通股 1,000,000美元	100	生產鞋類產品

附註：

- (a) 美星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註冊成立為外商獨資企業，其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註冊資本為43,000,000美元，其餘下未支付出資額約為748,000美元(相等於5,834,000港元)，須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一日前繳足(附註30(ii))。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7. 附屬公司權益(續)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續)

附註:(續)

- (b) 順星中山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註冊成立為外商獨資企業，其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註冊資本為30,000,000美元，其餘下未支付出資額約為277,000美元(相等於2,161,000港元)，須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日前繳足(附註30(ii))。
- (c) 順星江西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註冊成立為外商獨資企業，其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註冊資本為11,920,000美元，其餘下未支付出資額約為11,420,000美元(相等於89,076,000港元)，須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五日前繳足(附註30(ii))。

* 並非由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安永會計師全球網絡之會員公司審核。

董事認為，上表所列公司為影響本年度業績或組成本集團資產淨值重大部分之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載列其他附屬公司詳情將使資料過於冗長。

18.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香港上市投資，按公平值	1,886	1,693

於年內，直接確認於股本之本集團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公平值收益約值19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24,000港元)。

上市投資之公平值乃按市場報價計算。

19.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原材料	80,320	98,068
在製品	20,587	24,245
製成品	33,385	34,257
	134,292	156,570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0. 應收賬項及票據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收賬項及票據	169,205	138,742
損值	(2,293)	(1,657)
	166,912	137,085

本集團之應收賬項及票據主要跟少數知名及有信譽之客戶有關。給予客戶之付款條款主要為信貸方式。除與本集團關係良好之若干客戶可於發出發票180日內還款外，一般客戶之還款期為90日。本集團厲行嚴格控制未收回之應收賬項，以減低信貸風險。逾期末付款項由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核。應收賬項不計息，惟一位客戶欠付之餘額按0.5厘之息率計息，而指定計息期間為60日。於結算日，應收該客戶之款項約為90,31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6,780,000港元)。

以貨物交付日期為基準，應收賬項及票據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90日內	166,831	131,721
91日至180日	71	30
181日至365日	10	4,692
365日以上	-	642
	166,912	137,085

應收賬項及票據之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0. 應收賬項及票據(續)

應收賬項及票據之減值撥備變動載列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年初	1,657	1,657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7)	636	-
於三月三十一日	2,293	1,657

計入上述應收賬項及票據減值撥備之款項為賬面值達2,29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657,000港元)並已個別減值之應收賬項作出之撥備2,29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657,000港元)。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安排。

並未視為出現減值之應收賬項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逾期或未出現減值	143,247	130,115
逾期少於90日	23,655	1,625
逾期超過90日	10	5,345
	166,912	137,085

並無逾期或減值之應收款項涉及少數知名及具信貸能力之客戶，彼等近期並無拖欠付款紀錄。

已逾期但並無列作減值之應收款項，涉及若干於本集團有良好過往紀錄之獨立客戶。據以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並無需要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而結餘仍被視作可全數追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或其他信貸提升安排。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1.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65,454	46,866	44	40
原定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127,726	169,362	16,623	15,802
於收購時原定到期日逾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87,997	-	-	-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81,177	216,228	16,667	15,842
結構性存款	11,700	-	-	-

結構性存款為有固定到期日之存款。結構性存款之利率根據外幣匯率而浮動。本集團主要以結構性存款提升投資回報。結構性存款乃以攤銷成本列值。

於結算日，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算之現金及銀行結餘達9,75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264,000港元）。人民幣不得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制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在獲准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之浮動利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之期限由一日至三個月不等，視乎本集團之即時現金需求而定，按有關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計息。於收購時原定到期日逾三個月之定期存款按有關時期存款利率計算。

銀行結存及定期存款存置在信譽良好之銀行，近期並無拖欠。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及結構式存款與其公平值相若。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2. 應付賬項及票據

以收訖貨物日期為基準，應付賬項及票據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90日內	128,669	113,009
91日至180日	1,730	1,065
181日至365日	127	17
365日以上	956	83
	131,482	114,174

應付賬項不計息，且一般須於90日內清付。應付賬項及票據之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23.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遠期外幣合約	15,405	13,628	-	-

遠期外幣合約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同。上述涉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乃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之具信譽銀行進行。

本集團已訂立多項遠期貨幣合約管理其未能符合以對沖會計法處理之匯率風險。非對沖外幣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淨額為1,77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零)，已計入年內之損益表中。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計息銀行借貸

	實際息率 (%)	屆滿期限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信託收據貸款，無抵押	3.80-3.85	二零零八年四月	1,121	-

附註：

(a)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可動用銀行融資共266,5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52,100,000港元)，其中已動用約1,28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072,000港元)。銀行融資由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提供公司擔保。

(b) 銀行貸款均以美元計值。

本集團借貸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5. 股本

股份

	每股面值0.10港元 之普通股數目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法定：				
年初及年終結餘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年初結餘	655,046,445	655,046,445	65,505	65,505
購回	(1,500,000)	-	(150)	-
年終結餘	653,546,445	655,046,445	65,355	65,505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5. 股本(續)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以每股0.94港元至1港元之價格購回1,500,000股普通股，總代價約為1,464,000港元。所購回之普通股已於結算日後註銷。購回之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內「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一段。就購回有關股份所支付之溢價1,314,000港元已向股份溢價賬中扣除，並已從本公司保留盈利轉撥150,000港元至資本贖回儲備(見財務報表附註27)。

於結算日後，本公司以0.9港元至1.01港元之價格購回及註銷2,500,000股普通股，總代價約為2,420,000港元。

26.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本計劃」)，旨在鼓勵及嘉獎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本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之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之其他僱員、本集團之貨品或服務供應商、本集團之客戶、向本集團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任何人士或實體及本集團任何股東。本計劃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八日生效，而除已註銷或修訂外，將於該日起計有效十年。

因行使根據本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所有購股權而可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之30%。於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本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向每名合資格參與者發行及可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授出日已發行股份之1%。

向本公司之董事、行政總裁、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必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於任何12個月期間，倘向本公司其中一名主要股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授出涉及超過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0.1%或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根據本公司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計算)之購股權，則本公司須事先於股東大會獲得股東批准。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6.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須予行使之期間由本公司董事會全權決定。該期間將不遲於授出購股權當日起十年後屆滿。於授出購股權時，本公司可指定購股權行使前須持有之最短期限。建議授出之購股權可於建議授出日起計21天內接納，且接納授出建議時須繳付1港元之代價。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將發行之本公司股份之認購價，不得低於(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面值三者中之較高者。

購股權並未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6. 購股權計劃(續)

下列購股權為年內新計劃下未行使之購股權：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購股權之 授出日期*	購股權之 行使期間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於購股權 授出日期之 本公司股價*** 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四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沒收					
董事								
陳敬雄先生	550,000	-	-	550,000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四日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四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3.225	3.2
	550,000	-	-	550,000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1.01	1.01
	-	550,000	-	550,000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0.85	0.85
黃秀端女士	100,000	-	-	100,000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四日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四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3.225	3.2
	100,000	-	-	100,000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1.01	1.01
	-	100,000	-	100,000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0.85	0.85
李錫先生	400,000	-	-	400,000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四日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四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3.225	3.2
	600,000	-	-	600,000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1.01	1.01
	-	600,000	-	600,000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0.85	0.85
陳浩文先生	500,000	-	-	500,000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四日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四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3.225	3.2
	600,000	-	-	600,000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1.01	1.01
	-	600,000	-	600,000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0.85	0.85
柯民佑先生	500,000	-	-	500,000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四日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四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3.225	3.2
	600,000	-	-	600,000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1.01	1.01
	-	600,000	-	600,000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0.85	0.85
譚競正先生	200,000	-	-	200,000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1.01	1.01
	-	200,000	-	200,000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0.85	0.85
周永健先生	200,000	-	-	200,000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1.01	1.01
	-	200,000	-	200,000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0.85	0.85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6. 購股權計劃(續)

下列購股權為年內新計劃下未行使之購股權：(續)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購股權之 授出日期*	購股權之 行使期間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於購股權 授出日期之 本公司股價*** 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四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沒收					
董事(續)								
陳茂波先生	200,000	-	-	200,000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1.01	1.01
	-	200,000	-	200,000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0.85	0.85
戎子江先生	200,000	-	-	200,000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1.01	1.01
	-	200,000	-	200,000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0.85	0.85
	<u>5,300,000</u>	<u>3,250,000</u>	<u>-</u>	<u>8,550,000</u>				
其他僱員								
合共	7,020,000	-	-	7,020,000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四日	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3.225	3.2
	6,550,000	-	-	6,550,000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四日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四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3.225	3.2
	10,450,000	-	(570,000)	9,880,000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1.01	1.01
	-	11,750,000	(100,000)	11,650,000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0.85	0.85
	<u>24,020,000</u>	<u>11,750,000</u>	<u>(670,000)</u>	<u>35,100,000</u>				
	<u>29,320,000</u>	<u>15,000,000</u>	<u>(670,000)</u>	<u>43,650,000</u>				

年內未行使購股權對賬表附註：

* 購股權之歸屬期自授出日期起至開始行使日期止。

** 購股權之行使價或因供股或紅股發行之調整或其他本公司股本之類似變動而更改。

*** 上述於購股權授出日期之本公司股份價格乃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一個交易日之聯交所收市價。上述於購股權行使日期之本公司股份價格乃適用於披露類別內全部購股權行使時之聯交所收市價加權平均數。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6. 購股權計劃(續)

於結算日，本公司根據本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共有15,620,000份、13,130,000份及14,900,000份，合共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份約6.7%，而行使價分別為每股3.225港元、1.01港元及0.85港元。根據本公司現時股本架構，全面行使餘下購股權將導致額外發行43,65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而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則分別增加4,365,000港元及約71,935,800港元(未扣除發行費用)。

於年內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為3,67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196,000港元)，所有購股權均已於損益表確認。

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模式估計，已考慮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下表列出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使用之模式之輸入資料：

授出購股權日期：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
波幅(%)：	41.34
無風險利率(%)：	3.07
購股權之預期年期(年)：	4.65
股息率(%)：	3.45

購股權之預期年期乃按照歷史數據計算，但未必能顯示可能出現之行使模式。預期波幅反映有關歷史波幅顯示未來趨勢之假設，但未來趨勢未必與實際結果相同。

27. 儲備

(a) 本集團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儲備數額及其變動載於財務報表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7. 儲備(續)

(b) 本公司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股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四月一日	71,497	53	66,982	-	29,149	167,681
年內虧損	-	-	-	-	(4,954)	(4,954)
二零零七年中期股息	-	-	-	-	(6,550)	(6,550)
確認以權益結算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	-	-	4,196	-	4,196
擬派二零零七年						
末期股息	-	-	-	-	(13,101)	(13,101)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七年						
四月一日	71,497	53	66,982	4,196	4,544	147,272
年內溢利(附註11)	-	-	-	-	12,445	12,445
購回股份						
(附註25)	(1,314)	150	-	-	(150)	(1,314)
確認以權益結算						
股份支付之款項						
(附註26)	-	-	-	3,676	-	3,676
二零零八年						
中期股息(附註12)	-	-	-	-	(9,826)	(9,826)
擬派二零零八年						
末期股息(附註12)	-	-	-	-	(13,021)	(13,021)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70,183	203	66,982	7,872	(6,008)	139,232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7. 儲備(續)

(b) 本公司(續)

於資產負債表權益中之擬派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賬乃自保留溢利作出之一項調撥，因此為此等儲備總額其中部分，直至股息已宣派及支付為止。此外，所動用超出保留溢利儲備之款項將會以本公司附屬公司於算日後向本公司宣派之股息獲批准後，以有關股息作彌補。本公司董事預期來自附屬公司之有關股息將於稍後時間確認。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乃指根據一九九四年九月集團重組時所收購附屬公司股份之公平值超逾本公司為交換該等資產而發行股份之面值之差額。

28.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其若干附屬公司所獲銀行融資而向若干銀行提供公司擔保。截至結算日，該等銀行融資之已動用額度約為1,28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072,000港元)。

29. 經營租約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去年，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財務報表附註16)，租約議訂之租期為兩年。租約年期一般亦要求租戶支付保證金。於年內，租戶提早終止與本集團的租約。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與租戶訂立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之未來最低租約收款總額之到期情況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	296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98
	-	494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9. 經營租約安排(續)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賃其若干土地及樓宇，租約議訂之租期為兩年至三年。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之未來最低租約付款總額之到期情況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979	1,154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6	750
	1,015	1,904

於結算日，本公司並無任何經營租約安排(二零零七年：無)。

30. 承擔

除上文附註29所詳述之經營租約承擔外，本集團亦就下列資本承擔訂立合約：

(i) 於結算日，本集團於下列期限到期應付之管理費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502	310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263	1,900
五年後	18,906	19,179
	21,671	21,389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0. 承擔(續)

(ii)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關投資中國內地外商獨資企業之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美星	5,834	23,843
順星中山	2,161	39,347
順星江西	89,076	-
	97,071	63,190

(iii)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土地租賃付款之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廠房大廈工程	463	12,858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2,956	7,207
	3,419	20,065

(iv) 其他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於中國內地設立生產廠房	297,024	390,000
其他	-	2,691
	297,024	392,691

於結算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承擔(二零零七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1. 關聯方交易

- (a) 除此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之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曾向關聯公司信星製鞋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租金費用1,00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005,000港元)，而本公司若干董事兼股東陳敏雄先生、黃秀端女士及李鋼先生亦均為該公司董事兼股東。有關租金費用乃參考訂立租賃協議當時之市況而釐定。
- (b) 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的報酬：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8,636	7,304
僱用後福利	12	12
以股份支付之費用	796	909
支付給關鍵管理人員的報酬合計	9,444	8,225

有關董事酬金之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2.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各類別金融工具於結算日之賬面值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之 財務資產 —持作買賣 千港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	-	1,886	1,886
應收賬項及票據	-	166,912	-	166,912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 及其他應收賬項之 財務資產	-	9,448	-	9,448
衍生金融工具	15,405	-	-	15,405
結構性存款	-	11,700	-	11,70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	281,177	-	281,177
	15,405	469,237	1,886	486,528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2.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續)

各類別金融工具於結算日之賬面值如下：(續)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財務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之 財務負債 —持作買賣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 計值之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應付賬項及票據	-	131,482	131,482
計入累計負債及其他應付帳項 之財務負債	-	37,671	37,671
衍生財務工具	13,628	-	13,628
計息銀行借貸	-	1,121	1,121
	13,628	170,274	183,902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財務資產

	貸款及 應收賬項 千港元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	1,693	1,693
應收賬項及票據	137,085	-	137,085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 及其他應收賬項之財務資產	1,392	-	1,392
現金及特同現金項目	216,228	-	216,228
	354,705	1,693	356,398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2.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續)

各類別金融工具於結算日之賬面值如下：(續)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財務負債

	按攤銷成本 計值之財務負債 千港元
應付賬項及票據	114,174
計入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之財務負債	33,702
	<u>147,876</u>

本公司

財務資產

	二零零八年 貸款及 應收賬項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貸款及 應收賬項 千港元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742,430	722,43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6,667	15,842
	<u>759,097</u>	<u>738,272</u>

財務負債

	二零零八年 按攤銷成本計值 之財務負債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按攤銷成本計值 之財務負債 千港元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605,023	577,105
計入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之財務負債	2,170	1,023
	<u>607,193</u>	<u>578,128</u>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現金及定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之主要用途在於為本集團業務集資。本集團有多項由經營直接產生之其他財務資產及負債，如應收賬項及票據，以及應付賬項及票據等。

本集團亦訂立衍生工具交易，主要包括遠期貨幣合約。訂立有關交易之目的為管理本集團業務所產生之外幣風險。於整個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之政策為不從事金融工具之買賣，而此亦為其一般政策。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已審閱並同意管理各項風險之政策，政策之概要如下。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借貸，並相信其所承受之現金流利率風險極微。

外幣風險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鑒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並無就此採用外幣對沖政策。然而，考慮到人民幣升值，本集團已訂立遠期貨幣對沖政策管理本集團業務所產生之外幣風險。此外，本集團大部分業務資產均位於中國及以人民幣計值。由於本集團以港元報告純利，故人民幣升值將產生換算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續)

下表列示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因貨幣資產及負債，及遠期貨幣合約之公平值變動)及本集團之權益對結算日人民幣匯率可能合理出現之變動之敏感度。

	人民幣匯率 上升/(增加) %	除稅後溢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權益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倘港元兌人民幣貶值	5	2,829	2,505
倘港元兌人民幣升值	(5)	(2,829)	(2,505)
二零零七年			
倘港元兌人民幣貶值	5	1,612	(885)
倘港元兌人民幣升值	(5)	(1,612)	885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具知名度及信譽良好之客戶進行交易。本集團之政策為所有欲以貿易信貸條款之客戶均須經信貸核實過程。此外，應收賬項結餘會以持續基準及獨立基準監察。各客戶均有買賣限額，而超逾買賣限額之買賣必須經由營運單位總經理批准。在嚴謹之信貸條款限制及對每名客戶進行詳細之信貸評審下，本集團所承受之壞賬風險維持於低水平。

本集團其他財務資產(包括現金及同等現金項目、結構性存款、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其他應收賬項及衍生工具)之信貸風險及來自對手方違約，而所承受之最大風險相當於該等工具之賬面值。本公司亦因提供財務擔保而承受信貸風險，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有關本集團就應收賬項及票據所承受之信貸風險之量化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20中披露。

本集團之其他應收賬項並無逾期或出現減值。並無近期違約記錄之財務資產計入其他應收賬項。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採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規劃工具監察資金短缺之風險。該工具會考慮其金融工具及財務資產(如應收賬項及票據)之到期情況，以及來自業務之預期現金流。

本集團透過維持充足現金及備用銀行信貸，保持資金持續性及靈活性間之平衡。董事已審閱本集團之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需求，並釐訂本集團並無重大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財務負債於結算日根據非貼現合約付款作出之到期情況分析載列如下：

本集團	少於12個月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應付賬項及票據	131,482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項	37,671
衍生金融工具	13,628
計息銀行借貸	1,121
	183,902
	少於12個月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應付賬項及票據	114,174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項	33,702
	147,876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以持續基準經營之能力，以及維持健康之資本比率，為業務提供支持。

本集團因應經濟狀況變動管理其資本架構及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需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息、向股東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目的、政策或程序並無變動。

本集團採用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監察其資本。本集團之政策為將流動比率維持在1以上。

公平值

本公司之金融工具均為短期性質，因此，彼等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34.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六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者訂立買賣協議收購Star (1) Limited、Star (2) Limited、Star (3) Limited及Viewexcel Limited(統稱「MOCCA」)之100%股本權益，該等公司於香港從事鞋履、皮包及配飾之貿易、分銷及零售業務。收購事項之購買代價3,672,000港元須以現金支付，並已於年結日後支付。由於截至此等財務報表獲批准當日，MOCCA截至收購完成日期之財務報表仍未完成，故並無於此等財務報表內披露其他財務資料。

35. 比較數字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2.2所進一步闡釋，由於本年度內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就於本年度財務報表內首次披露之項目分別呈列若干比較數字，以符合新規定。

此外，財務報表附註4—「分類資料」之比較金額已予重新分類，以與本年度之呈列方式一致。

36. 財務報表之批准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